

## 目 录

一、验资报告 .....	第 1-2 页
二、附件.....	第 3-15 页
(一) 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第 3 页
(二) 验资事项说明 .....	第 4-7 页
(三) 银行进账单及询证函复印件 .....	第 8-10 页
(四)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	第 11 页
(五)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	第 12 页
(六) 本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完备证明材料 .....	第 13 页
(七) 本所执业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	第 14-15 页

# 验资报告

天健验〔2024〕491号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2024年12月2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出资者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94,194,061.00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494,194,061.00元。根据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贵公司申请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6,630,837.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0,824,898.00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93号），贵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6,630,837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81,020,898.64元。经我们审验，截至2024年12月2日止，贵公司实际已向中国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调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南昌）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昌市国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梓旭、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振兴嘉杰壁虎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杜道广、杭州行远富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罗赛、西藏星瑞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浙江广杰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杭州瀚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 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6,630,837 股，应募集资金总额 581,020,898.64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650,266.1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72,370,632.48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陆仟陆佰陆拾叁万零捌佰叁拾柒元整（¥66,630,837.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05,739,795.48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4,194,061.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494,194,061.00 元，未经审验。截至 2024 年 12 月 2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0,824,898.00 元，累计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560,824,898.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出资者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1. 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2. 验资事项说明

3. 银行进账单及询证函复印件

4.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5.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6. 本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完备证明材料

7. 本所执业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日

附件 1

## 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2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占注册 资本总 额比例 (%)		金额	占注册 资本总 额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6,630,837.00	11.88			66,630,837.00	66,630,837.00	11.8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4,194,061.00	100.00	494,194,061.00	88.12	494,194,061.00	100.00		494,194,061.00	88.12
合 计	494,194,061.00	100.00	560,824,898.00	100.00	494,194,061.00	100.00	66,630,837.00	560,824,898.00	100.00

## 验资事项说明

### 一、基本情况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设立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浙政发〔1998〕266号),由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等联合发起设立,于1998年12月30日取得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1255815X4的营业执照。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94,194,061.00元,折股份总数494,194,061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94,194,061股,占股份总额的100.00%。根据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6,630,837.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0,824,898.00元。

###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贵公司申请通过向特定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6,630,837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6,630,837.00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93号),贵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定向增发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6,630,837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81,020,898.64元。发行后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0,824,898.00元,每股面值1元,折股份总数560,824,898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66,630,837股,占股份总数的11.88%,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494,194,061股,占股份总数的88.12%。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超过新增注册

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24 年 12 月 2 日止，贵公司实际已向中国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调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南昌）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昌市国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梓旭、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振兴嘉杰壁虎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杜道广、杭州行远富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罗赛、西藏星瑞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浙江广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瀚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6,630,837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8.7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81,020,898.64 元。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坐扣保荐和承销费 6,843,782.13 元（含税）和持续督导费 1,000,000.00 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573,177,116.51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汇入贵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571907338010003 的人民币账户内。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将发行费用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坐扣的保荐和承销费相应增值税和持续督导费 1,387,383.89 元转入汇入贵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571907338010003 的人民币账户内。

发行对象实际认缴的股份数及实际缴付的出资额明细如下：

发行对象	实际认缴的股份数 (股)	实际缴付的出资额 (元)
中国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657,709	145,255,222.48
国调创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南昌）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80,733	59,999,991.7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433,486	56,099,997.9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302,752	54,959,997.44
南昌市国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587,155	39,999,991.60

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40,366	29,999,991.52
王梓旭	3,440,366	29,999,991.52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394,495	29,599,996.40
长江证券振兴嘉杰壁虎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78,182	28,585,747.04
杜道广	1,892,201	16,499,992.72
杭州行远富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2,477	15,019,999.44
罗赛	1,720,183	14,999,995.76
西藏星瑞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720,183	14,999,995.76
浙江广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20,183	14,999,995.76
杭州瀚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0,183	14,999,995.76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1,720,183	14,999,995.76
合 计	66,630,837.00	581,020,898.64

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2,193,867.92 元后，贵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572,370,632.48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 66,630,83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05,739,795.48 元。贵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以第 1 号记账凭证入账。连同本次发行股票前贵公司原有实收股本 494,194,061.00 元，本次发行后贵公司累计实收股本 560,824,898.00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6,630,837.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1.88%，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94,194,061.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88.12%。

#### 四、其他事项

此外，我们注意到，贵公司申报发行费用总额为 8,650,266.16 元，实际发生发行费用总额为 8,650,266.16 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含税）	金额（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	6,843,782.13	6,456,398.24
审计及验资费用	950,000.00	896,226.42
律师费用	900,000.00	849,056.60

用于本次发行的材料制作费	475,500.00	448,584.90
合 计	9,169,282.13	8,650,266.16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伍亿柒仟贰佰叁拾柒万零陆佰叁拾贰圆肆角捌分（¥572,370,632.48）。



附件 3

入账回单



交易日期：2024年12月02日  
业务编号：80I0070P00000L034487  
相关编号：  
收款账号：571907338010003  
收款开户行：招商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付款账号：350645001241  
付款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白家庄支行  
交易金额(小写)：CNY573,177,116.51  
交易金额(大写)：人民币伍亿柒仟叁佰壹拾柒万柒仟壹佰壹拾陆元伍角壹分  
交易摘要：钱江水利定增募集资金

业务类型：汇入汇款  
交易流水：C05470U001MVBFBZ  
客户编号：  
收款人：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办：\_\_\_\_ 复核：\_\_\_\_ 授权：\_\_\_\_ 回单编号：3808561505062 2024/12/02 10:00:05 HD00190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BANK CO.,LTD.



HZ/十一总三部/招商银行杭州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询证函编号：4710669600003



###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招商银行杭州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本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外方股东向贵行缴存的投资基金。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直接转交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函证经办人,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回函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润奥商务中心T2写字楼24楼函证中心

联系人:十一总三部-胡晨光 电话:15888802832 邮编:311215

(如贵行对询证函数据内容有任何疑问,请及时通过上述手机号联系确认)




电子邮箱:hucg@pccpa.cn 函证中心电话:+86 0571-85306690

本公司谨授权贵行可从本公司571907338010802账号支取办理本询证函回函服务的费用(如适用)。

截至2024年12月02日止,本公司外方股东缴入的投资资金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名称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境内	境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12-02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专用存款账户	571907338010003	人民币	573,177,116.51	钱江水利募集基金	境内		无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预留签章)
		或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如适用)签章
		2024年12月2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业务标识码: 15710009888445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写

业务标识码: 15710009888445

函证基准日: 20241202

客户名称: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结论: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相符。截至2024年12月2日17时, 账户余额为人民币574564500.40元。

2024年12月02日

经办人: 沈春雷

复核人: 毛志娟

职务/岗位: 经办柜员 电话: 87395645

职务/岗位: 复核柜员 电话: 87395645

RP3T96RE  
函证业务电 (单位盖章)

附件 4



仅为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出具验资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附件 5



仅为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出具验资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附件 6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讯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http://www.csrc.gov.cn/csrc/c105942/c1601013/content.shtml>

仅为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出具验资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出具验资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  
胡青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  
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出具验资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  
杨天将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